

▶ 地址: 上海市青浦区华新工业区

● 电话: 021-59792602 ● 邮编: 201708

14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<u>上海市青浦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</u>)的(<u>公共卫生中心办公家具采购项目</u>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<u>公共卫生中心办公家具采购项目</u>),属于<u>工业</u>行业;制造商为(<u>上海震怡办公家具有限公司</u>),从业人员<u>159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5072.56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4022.5885</u>万元,属于(<u>小型企业</u>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(盖章): 上海震怡办

日期: 2024年11月28日